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商務資訊應用系徵求系主任候選人公告

一、依據國立高雄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「學術主管聘任及解聘辦法」規定辦理。

二、任期:任期三年，得連任一次，並以二月一日起聘為原則。但學期中聘兼者，任期自次一學期起算。

三、報名期限:115年11月5日至115年12月5日止。

四、商務資訊應用系系主任候選人資格如下:
(一)教育部審定之副教授以上資格。
(二)具備商務資訊相關領域研究專長。
(三)具前瞻性教育理念且服務熱誠，教學、研究、學養及品德操守俱優。

五、商務資訊系系主任候選人推薦方式如下:
(一)連署推薦:由本校專任教師三人以上連署推薦。
(二)遴委會推薦。
(三)自我推薦。

六、候選人應提供下列資料:
(一)個人學經歷基本資料。(A4直式，頁數不限，請附佐證資料)
(二)如候選人為連署推薦或自我推薦者，請檢附連署推薦表或自我推薦表。(如附件一、附件二)

七、學術主管遴選核定由校外專任教師產生時，應由學術單位原有員額或經校長同意暫由本校統籌員額，以編制內新聘專任教師 或借調方式聘任。前項之聘任，須依本校規定，提經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完成程序後，自次一學期聘任。

八、本公告如有未盡事宜，依本校「學術主管聘任及解聘辦法」規定或遴選委員會決議辦理。

九、寄件及聯絡方式 :可親自繳交文件或掛號郵寄至商務資訊系辦公室收。
郵寄地址:811高雄市楠梓區海專路142號 。(收件時間以郵戳為憑)

(附件一)

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商務資訊應用系系主任參選人連署推薦表

1、 被推薦人/系主任參選人:

姓名	任職單位	職稱

二、推薦理由:

*本表得依需要自行繕打或續頁使用

三、推薦代表人(或主要聯絡人):

姓名	任職單位	職稱	聯絡地址
電話	電子郵件	傳真	推薦代表者簽章
公: 手機		公: 宅:	

本人等共同連署_____ 君
為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商務資訊應用系系主任參選人

四、被推薦人同意接受推薦者, 請於下列欄位親自簽名:

被推薦人 (親自簽名)	參選人親筆簽名表示同意參選

五、連署名冊:

連署人姓名	任職機構 系所(單位)	職稱	電話	簽名
1				
2				
3				
4				
5				
6				
7				
8				
9				
10				
11				
12				

備註:

1. 本表欄位可依使用之需自行延伸接續，並請以**A4**紙張繕打。
2. 本表列**(**序號**1)**請由連署人之代表填寫之，務請填寫聯絡電話，以利連繫。

(附件二)

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商務資訊應用系系主任參選人自我推薦表

2、 自我推薦人/系主任參選人:

姓 名	任職單位	職 稱
電 話	電子郵件	聯絡地址
公: 手機:		

二、自我推薦理由:

*本表得依需要自行繕打或續頁使用

三、對本系之願景規劃

*本表得依需要自行繕打或續頁使用

四、自我推薦人請於下列欄位親自簽名:

自我推薦人 (親自簽名)	參選人親筆簽名表示同意參選